南京农业大学2014-2015学年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南京农业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以及2014-2015学年学校各部门、各单位的信息公开情况编制。全文由概述、信息公开情况、问题和改进措施三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4年9月1日起至2015年8月31日止。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保障学校师生员工、社会公众依法获取我校信息，提高学校工作的透明度，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是南京农业大学贯彻实施《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重要举措，也是学校加强民主管理、促进依法治校的一项重要工作。2014-2015学年，南京农业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建设学校信息公开平台、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深化信息公开内容等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的透明度显著增强，充分保障了学校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1、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

2014-2015学年，学校及时学习传达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在原信息公开工作的良好基础上，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机制，指定校长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的组织实施和日常事务；各职能部门、基层单位具体负责本部门单位应公开信息的收集工作；通过多次多层面的沟通，不断征求意见，对“南京农业大学信息公开网”进行更新，完善内容、分类与目录，使得网站信息查询更加便捷有效；形成了由学校统一领导、学校办公室牵头协调、各部门各负其责、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

**2、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

学校及时根据上级部门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本校信息公开的配套制度体系。一是健全校党政主要负责人统一领导、学校办公室牵头协调、各职能部门各负其责的工作体制，各责任单位牢固树立“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规范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二是主动扩展学校信息公开范围，确保师生及时了解学校发展与建设的第一手资料。学校自2015年以来，坚持定期发布校长办公会会议纪要，及时更新学校每年的校情要览专栏，让师生及时了解学校重大决策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三是对各项制度内容做了深入全面梳理和补充，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审核、发布流程。对于信息公开申请，学校不断更新《南京农业大学校务信息公开申请表》，师生、公众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当面申请等形式向学校提出信息公开申请。

**3、优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14-2015学年，学校进一步通过网站、微博、报刊、手册、宣传栏等媒介发布信息，特别注重充分利用新媒体的开放互动性特点，继续探索构建“交互式”的信息公开新模式，在多个平台的官方微博、微信上第一时间发布重要信息、传递专家权威声音，及时与师生及社会公众互动，从而保证了信息公开主要平台多样、内容全面、更新及时，师生及社会公众获取我校信息的渠道畅通。

二、公开信息情况

**（一）概况**

2014-2015学年中，学校主动公开的各类信息约3100余条次。其中，通过校园网站发布信息2500余条、举办新闻发布会27次、官方微博、微信信息310条、校报全年发行21期发布重要信息150余条。

主动公开的信息主要包括学校基本情况、机构和学院设置、学校党政文件、规章制度、通知公告、重要新闻、统计数据、共享资源等，尤其注重对与师生员工利益密切相关和社会比较关注的重要事项的公开，如学校事业发展进展、财务工作、招生就业、奖助学金评选、人事任免、职称评定、科研项目评审、招投标等事项。一年中，学校通过“校务信箱”解答师生问题4600余条，受理信访上访78人次。

我校信息公开工作按照相关规定顺利开展，以主动公开为主，内容全面，发布及时，渠道畅通，基本满足了师生及社会公众需求。全年未发生对我校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投诉情况，信息公开及咨询答复均未收费。

**（二）招生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严格贯彻落实教育部招生“阳光工程”政策，注重招生信息的透明化，按要求公开招生信息，做到“中心工作长期公开、常规工作定期公开、临时工作适时公开”。一年来，学校招生信息及时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校园网等渠道公开，主动公开了本科生、研究生各类招生计划、招生章程，及时发布推免生、保送生、自主选拔、高水平运动员、艺术特长生、表演专业等特殊类型招生的测试公告、成绩及名单公示，主动接受社会及考生的监督。为了更好的服务考生，学校还通过网站主动公开历年招生信息，分科类、分省市、分专业详细公布本科历年录取分数线及录取人数等情况。同时，学校高度重视招生咨询工作，构建了以招生网站、招办微博、400电话热线为主体，媒体、平面资料等为辅助的招生信息发布体系，及时解答社会咨询，公布招生信息。因考生需要的信息均可便捷查询获得，一年来我校招生工作没有接到申请信息公开的要求和投诉。

**（三）财务和招投标信息公开情况**

一年中，学校主动公开重要的财务及招投标信息，公开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表、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表，公示教育收费项目101项、财务与招投标管理制度5项，进行公开招标项目79项，招标总额4800万元。同时，实现了教学与科研经费信息网上自助查询。其中，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学校在信息公开网上主动公开年度财务预决算《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和《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等全部报表，涵盖了全校所有的经济收支情况；按照教育部和江苏省物价局有关规定，学校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学生收费项目一是通过学生招生简章、报到须知等材料中说明。二是在新生报到时张贴告示，接受学生、家长和家长会的监督。三是在计财处宣传栏中公示。一年中，学校未收到关于财务信息公开的申请和投诉。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根据《南京农业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中明确的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学校在信息公开网站上受理相关申请。本学年，截止到2015年8月31日，学校共受理、答复信息公开申请3件。其中比较典型的事例是要求查询2013年学校受捐赠财产的收支情况用于学术研究，接到申请表后，根据《实施办法》规定，学校依照规定和程序对相关文件予以公开，满足了申请人需求。

四、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在“南京农业大学信息公开”网上，学校在醒目位置外公布了学校信息公开的公办地址、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和通信地址，接受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监督。此外，学校还不定期聘请校内专家和师生员工代表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价。总体而言，校内外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比较满意。

五、信息公开投诉情况

本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出现遭到举报的情况，没有因学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

**（一）注重工作领导和制度建设。**学校始终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常抓不懈的重点工作，由学校及各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带领专门的工作队伍来开展工作，并有一套较为完整的信息公开内容、程序、责任、保密等制度，有力促进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有序和规范。

**（二）注重主动公开的积极作用。**学校积极整合各类信息，最大程度的将信息及时、准确的进行主动公开和发布，提前考虑师生及公众的信息公开需求，有效的获得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先机，保证了信息的透明，避免了矛盾、投诉现象的出现。

**（三）注重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拓展。**信息公开平台与媒介体系的建设，是信息有效公开和沟通的保障。学校将网站、报纸报刊、新闻媒体等相结合，并充分运用新媒体开展信息互动，构建了较为完善、畅通、覆盖面广的信息公开平台体系，为师生及公众通过多种渠道获取我校信息提供了便捷条件。

四、存在问题和工作思路

**（一）存在的问题和有待改进之处**

一是信息公开渠道需要进一步拓展。目前，虽然学校建设了网上校园信息门户系统及多种公开媒介，信息公开较为全面、及时，但学校信息公开专题网站的功能还不够完善，内容、版块还有待进一步改进。部分职能部门、学院网站公开的信息还不够充分，需进一步充实；二是信息公开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如何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全员参与”意识，是信息公开工作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为此需要建立起充满活力和效率的信息公开机制，鼓励教职工广泛参与，发挥广大师生员工的监督作用，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的进一步深入。

**（二）改进措施和工作思路**

一是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意识，严格贯彻信息公开相关规定，落实责任制度，加大工作宣传，在全校进一步创造充分重视、齐抓共管、全员参与的信息公开工作良好氛围；二是继续完善全校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完善信息公开网站，丰富信息公开内容，继续探索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有关情况公开方式，巩固发展信息公开渠道，创造更好的信息公开条件；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网站内容更新，把握招生、财务等关键节点，及时更新相关信息，便于公众查阅使用；四是切实加强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制度，保证信息的公开而不泄密；五是完善信息公开评议机制。征求社会公众意见，接受师生群众监督，是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途径。学校将推出网上评议平台，随时接受社会公众评议。同时，将以邮件、问卷等多种形式，不定期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健康发展。